

上海市宝山区交通委员会文件

宝交〔2026〕1号

上海市宝山区交通委员会 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5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交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年）》目标任务，持续深化交通运输领域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压实法治建设责任。

全委系统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要求。委主要领导坚持将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各单位均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将法治建设与业务工

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确保重大决策科学民主合法。委领导带头出庭应诉，自觉维护司法权威，全年法治建设重点任务均有效落实。

（二）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提升执法效能与公信力。

1. 突出问题长效整治：聚焦交通运输领域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持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委属执法大队深入查摆并整改“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趋利执法、执法标准不一等重点问题，对公路治超、非法客运、水路运输等领域进行重点规范，复核重大案件 214 件，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2. 规范案件办理与执法监督：研究制定并严格落实《行政处罚程序规定》，全面执行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全委全年公示执法案件信息 621 条，配备使用执法记录仪实现现场记录全覆盖，审核重大行政处罚案件 225 件。加强案卷评查和层级监督，对上级部门及自查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案件办理质量稳步提升。

3. 优化涉企执法与营商环境：制定并公示行政执法事项清单，明确企业经营管理界限。开展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联合检查汽修、危货运输、网约车平台等领域企业，检查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对外公示投诉举报渠道，及时回应企业诉求。全委在优化公交线网、破解停车难题、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精准发力，提升行业服务便利度，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4. 加强执法能力建设：统一执法装备与标识，按标准配

备执法车辆、船艇及记录终端。坚持常态化法制业务培训，通过集中学习、案例研讨、线上自测（如每日10题自测小程序）等多种形式，提升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和实操技能。开展“精品案件”评选，树立标杆，促进整体办案水平提高。

（三）创新普法宣传模式，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

1. 推行全程说理式执法：制定并落实《说理式执法工作指引》，在行政检查、处罚、强制等环节，主动向相对人说明事理、法理、情理和救济途径。将执法记录仪中的“说理内容”纳入抽检考核，推动执法与普法深度融合。

2. 开展精准化法治宣传：结合日常检查、“上户”走访，向重点运输、汽修、港口码头企业发放新法新规及警示案例宣传材料。在交通枢纽、商圈、社区等人流密集区域，利用宣传栏、电子屏、短视频、海报等多种形式，面向市民和从业人员开展安全防范、权益维护等普法宣传。利用公交车、出租车张贴宣传标语，拓展宣传覆盖面。

3. 拓展宣传阵地与形式：利用执法处理窗口、党群服务站（如“司机之家”）、社区共建等平台开展法治宣传。结合“七进”活动、安全警示教育会、座谈会等，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

（四）聚焦行业监管与服务，依法保障民生与安全。

1. 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加强对“两客一危一货”、内河港口码头、机动车维修、公路路政、铁路道口等重点行业和领域的日常巡查与专项检查。开展危货运输企业安全考

评、船舶营运检验、码头环保（扬尘、岸电、污染物接收）及汽修 VOCs 治理监管，全年巡查铁路道口 688 次，安全运行监护持续稳定。持续开展非法客运、超限运输等整治行动。

2. 优化公共交通服务供给：推进“宝山站”综合交通枢纽及区域骨干路网建设研究。全年新辟及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11 条，新增及优化大量公交候车亭、公共停车泊位、错峰共享车位、充电桩，完成多个停车难综合治理项目及 B+R 停车设施建设，有效缓解“出行难”“停车难”问题。

3.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与司法监督：认真办理“12345”市民服务热线、两会提案建议及各类信访件 2727 件，确保群众诉求有效回应。高度重视并认真落实司法建议、检察建议，针对船舶乱停、无障碍车位设置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并建立长效机制。依法妥善处理涉法涉诉案件。

二、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

（一）普法宣传的深度与创新性有待加强。普法形式仍以传统讲座、发放材料为主，运用新媒体、数字化技术进行互动式、场景化宣传的探索不足，宣传内容的吸引力、渗透力和针对性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干部职工主动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破解工作难题的意识不够强。

（二）执法规范化水平仍需持续提升。部分执法案卷在程序规范性、证据收集完整性、文书制作准确性方面仍有瑕疵。存在“重实体、轻程序”“重处罚、轻服务”的观念残

留，部分案件处罚后督促企业整改、进行守法教育的环节落实不到位，说理式执法的全面贯彻和深度尚有提升空间。

（三）法治队伍建设与数字化应用有待深化。面对新法规、新业态，部分执法人员业务知识更新速度有待加快，运用法治方式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需进一步提高。法治工作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不高，跨部门信息共享、协同监管的机制效能有待进一步发挥。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委党政主要负责人坚决扛起第一责任人政治责任，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任务，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干部教育培训重点内容，全年组织专题学习研讨。主要领导坚持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关键环节亲自协调、落实情况亲自督查，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推动形成“头雁效应”。严格执行依法决策程序，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自觉接受各方监督，确保全委法治政府建设始终沿着正确方向扎实推进。

四、2026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持续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巩固执法突出问题整治成果，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强化执法全过程监督，加大案卷评查和考核通报力度。优化执法流程，完善自由裁量权基准适用说明。深化跨部门综合监管，提升联合执法效能。

（二）全面提升普法宣传质效。创新“谁执法谁普法”

责任制落实形式，充分运用数字化、融媒体平台开展精准普法。深化说理式执法，将普法教育更深度融入执法办案各环节。加强对行业企业、从业人员及社会公众的法治宣传和警示教育。

（三）着力加强法治能力培养。制定系统化、精准化的法治培训计划，提升干部职工特别是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和业务能力。鼓励运用法治思维破解行业管理难题。探索法治建设数字化应用场景，提升智慧监管水平。

（四）强化重点领域监管与服务。继续紧盯交通运输安全、环保、市场秩序等重点领域，依法加强监管。持续优化公交线网、停车管理等民生服务，高效回应群众诉求。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五）压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继续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加强各单位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形成法治建设合力，为宝山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

2026年1月19日